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延平北路四段100號
電話：(02)2535-125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34
(七)關係人交易	34
(八)質押之資產	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 他	36~3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4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0
3.大陸投資資訊	40~41
(十四)部門資訊	42~4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編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部分合併子公司之金額，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編製。前述合併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570,041千元及1,357,534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9%及7%，負債總額分別為784,740千元及630,861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分別為6%及5%；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106,532)千元、(57,412)千元、(104,775)千元及(9,458)千元，占合併綜合損益(101)%、(13)%、(17)%及(1)%。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柏森
何新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合併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9.30			104.12.31			104.9.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554,290	19	5,330,938	29	5,532,859	30	2100	10	3,612,664
無活給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六(三))	-	-	249,750	2	-	-	2110	2	149,967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91,001	1	215,745	1	238,402	1	2322	2	529,086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536,756	9	1,502,657	8	1,817,451	10	2120	3	506,357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82,368	-	143,597	1	103,476	1	2150	-	947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060	-	13,680	-	41,604	-	2170	-	579
存貨(附註六(五))	1,705,910	9	1,603,068	9	1,636,294	9	2219	5	721,917
預付款項	141,389	1	186,262	1	307,801	2	2230	7	1,261,772
其他流動資產	325,141	2	145,709	1	282,037	2	2313	1	244,796
流動資產合計	7,549,915	41	9,391,406	52	9,959,924	55	2399	2	321,606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1,156	-	13,549	-	12,277	-		-	79,15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27,166	-	27,166	-	27,166	-	2540	33	4,488,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八及九)	9,234,445	50	8,152,440	44	7,941,771	43	2550	24	4,527,66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九))	57,531	-	64,021	-	67,304	-	2570	-	8,585
商譽(附註六(九))	105,417	1	105,417	1	105,417	1	2640	4	769,8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432	-	33,432	-	27,461	-	2670	1	548,175
預付設備款	943,659	6	234,258	1	99,125	-		3	517,502
長期預付租金	241,396	1	223,998	1	270,859	1		-	90,507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125,819	1	153,648	1	152,798	-		31	5,883,78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780,021	59	9,007,929	48	8,704,178	45		69	12,755,258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八及九)	\$ 1,826,998	10	3,612,664	20	4,102,381	22		16	2,941,33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354,818	2	149,967	1	114,988	1		3	520,786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483,495	2	529,086	3	506,357	3		2	321,6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	-	-	-		-	86,903
應付票據	36	-	157	-	579	-		38	7,372,563
應付帳款	861,150	5	721,917	4	725,062	4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十八)及九)	1,372,968	7	1,261,772	7	1,276,691	7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4,276	2	159,599	1	244,796	1			
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七))	344,865	2	349,410	2	321,606	2			
其他流動負債	120,605	1	86,903	-	79,156	-			
流動負債合計	5,659,211	31	6,871,475	38	7,372,563	4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5,972,591	33	4,488,105	24	4,527,667	24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9,675	-	8,585	-	8,58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769,801	4	769,801	4	605,543	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263,969	1	548,175	3	517,502	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366	-	69,117	-	90,507	-			
非流動負債合計	7,064,402	38	5,883,783	31	5,749,804	30			
負債總計	12,723,613	69	12,755,258	69	13,122,367	70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及(十五))：									
股本	2,941,330	16	2,941,330	16	2,941,330	16			
資本公積	640,075	3	520,786	3	520,786	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19,871	2	308,586	2	308,586	1			
特別盈餘公積	512,508	3	512,508	3	512,508	3			
未分配盈餘	1,746,533	10	1,686,942	9	1,422,660	8			
其他權益：	2,678,912	15	2,508,036	14	2,243,754	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61,011)	(1)	66,204	-	237,725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813)	-	(6,423)	-	(7,693)	-			
庫藏股票	(269,824)	(1)	59,781	-	230,032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30,114)	(3)	(530,114)	(3)	(530,114)	(3)			
非控制權益	5,460,379	30	5,499,819	30	5,405,788	29			
權益總計	145,944	1	144,258	1	135,947	1			
負債及權益總計	5,606,323	31	5,644,077	31	5,541,735	30			
	\$ 18,329,936	100	18,399,335	100	18,664,102	100			



董事長：陳飛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勳文

會計主管：連榮章



~4~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7月至9月		104年7月至9月		105年1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七))	\$ 4,147,015	100	4,091,717	100	12,009,070	100	11,473,5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七)、(十三)、(十八)、七及九)	2,658,764	64	2,600,606	64	7,552,272	63	7,362,125	64
5900 營業毛利	1,488,251	36	1,491,111	36	4,456,798	37	4,111,376	3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七)、(十三)、(十八)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13,782	15	605,843	15	1,822,338	15	1,714,011	15
6200 管理費用	321,550	8	296,108	7	961,593	8	864,958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336	1	35,793	1	106,669	1	99,847	1
營業費用合計	968,668	24	937,744	23	2,890,600	24	2,678,816	24
6900 營業淨利	519,583	12	553,367	13	1,566,198	13	1,432,560	1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及(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36,474	1	51,470	1	126,558	1	131,98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535)	(1)	(181,479)	(4)	(148,493)	(1)	(201,313)	(2)
7050 財務成本	(21,892)	(1)	(35,108)	(1)	(77,368)	(1)	(111,33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953)	(1)	(165,117)	(4)	(99,303)	(1)	(180,662)	(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497,630	11	388,250	9	1,466,895	12	1,251,898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84,631	4	148,199	4	520,173	4	393,071	3
本期淨利	312,999	7	240,051	5	946,722	8	858,827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五))：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255)	(5)	210,252	5	(336,183)	(3)	27,55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1)	-	(1,380)	-	(2,390)	-	(2,00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7,336)	(5)	208,872	5	(338,573)	(3)	25,544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7,336)	(5)	208,872	5	(338,573)	(3)	25,544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5,663	2	448,923	10	608,149	5	884,371	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03,826	7	224,837	5	935,622	8	820,863	7
8620 非控制權益	9,173	-	15,214	-	11,100	-	37,964	-
	\$ 312,999	7	240,051	5	946,722	8	858,827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1,178	2	428,734	10	606,017	5	846,276	7
8720 非控制權益	4,485	-	20,189	-	2,132	-	38,095	-
	\$ 105,663	2	448,923	10	608,149	5	884,371	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1.22		0.91		3.77		3.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六))	\$ 1.22		0.91		3.77		3.3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飛龍

經理人：李勸文

會計主管：連榮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合 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210,304	(5,685)	204,619	(530,114)	5,080,843	171,735	5,252,578		



董事長：陳飛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勘文



會計主管：建榮章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1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66,895	1,251,8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97,338	471,955
備抵呆帳迴轉數	(3,784)	(2,8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144)	(2,248)
利息費用	77,368	111,335
利息收入	(60,526)	(65,4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566	2,80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2,818	515,4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744	(51,373)
應收帳款	(29,134)	(309,083)
其他應收款	180,518	146,456
存貨	(102,842)	220,604
預付款項	44,873	(113,724)
其他流動資產	(179,432)	(142,7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1,273)	(249,8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21)	(537)
應付帳款	139,233	61,066
其他應付款	128,325	276,355
負債準備	1,090	-
其他流動負債	33,702	19,6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4,206)	(432)
遞延收入	(4,545)	39,4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478	395,5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7,795)	145,700
調整項目合計	465,023	661,17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31,918	1,913,070
收取之利息	60,526	65,481
支付之利息	(77,008)	(113,059)
支付之所得稅	(384,876)	(361,45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30,560	1,504,0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	3,245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49,75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4,302)	(804,4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869	10,07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0,249	133,322
其他預付款項減少	(19,818)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95,108)	(657,8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820,672	8,351,721
短期借款減少	(8,674,640)	(7,745,42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5,000	14,994
舉借長期借款	4,014,030	1,119,807
償還長期借款	(2,585,934)	(900,06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751)	36,657
發放現金股利	(765,192)	(691,56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06,815)	186,1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5,285)	38,61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76,648)	1,070,9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330,938	4,461,8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554,290	5,532,859

董事長：陳飛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李勸文



會計主管：連榮章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洗劑產品、油脂產品、冷凍調理食品之製、銷與加工、餐廳經營及提供管理諮詢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於董事會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公報)編製財務報告。前述將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但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之理事會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除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該準則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及認列減損損失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增加相關揭露。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並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季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季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9.30	104.12.31	104.9.30	
本公司	Namchow (Thailand) Ltd. (以下簡稱泰南僑公司)	速食麵、米果等 之製造加工及買 賣業務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Mostro (Thailand) Ltd. (以下簡稱泰永聚公司)	食品等之買賣業 務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Nacia International Corp. (以下簡稱南新公司)	轉投資控股業務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僑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僑和公司)	餐館業、食品 、飲料零售、冷 凍食品批發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皇家可口公司)	食品飲料等之製 造加工買賣	99 %	99 %	99 %	
本公司	南僑日本株式會社 (以下簡稱南僑日本公司)	餐館業、餐飲業 及飲酒業之業務 經營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南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僑顧問公司)	餐館、食品及其 他顧問業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皇家可 口公司	其志企管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其志公司)	書籍雜誌之出版 、發行及買賣	90 %	90 %	90 %	註二
皇家可口公司	Namchow (British Virgin Island) Ltd. (以下簡稱南僑維京公司)	轉投資控股業務	58 %	58 %	58 %	註三
皇家可口公司	點水樓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點水樓公司)	菸酒批發業、菸 酒零售業及餐飲 業	99 %	99 %	99 %	註四
皇家可口公司	南僑美食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僑美食公司)	餐館及食品顧問 業	99 %	99 %	99 %	註四
南僑維京公司	上海寶萊納餐飲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寶萊納公司)	中西餐飲自製啤 酒音樂餐廳	58 %	58 %	58 %	註三
南新公司、南僑 國際公司	頂好(開曼島)控股公司 (以下簡稱頂好開曼公司)	轉投資控股業務	100 %	100 %	100 %	註五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 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9.30	104.12.31	104.9.30	
南新公司	南僑國際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僑國際公司)	轉投資控股業務	100 %	100 %	100 %	
南新公司	上海僑好貿易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僑好公司)	進出口貿易	100 %	100 %	100 %	
上海僑好公司	上海僑好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僑好企管公司)	商務、企業管理 及投資	100 %	100 %	100 %	
上海僑好公司	上海僑好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僑好食品公司)	包裝食品、餐廳 設備銷售、貨物 及技術進出口業 務	- %	100 %	100 %	註六
頂好開曼公司	天津南僑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天津南僑公司)	食用油脂之製造 銷售	100 %	100 %	100 %	
頂好開曼公司	廣州南僑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州南僑公司)	食用油脂之製造 銷售	100 %	100 %	100 %	
頂好開曼公司	上海其志商務諮詢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其志公司)	商務、企業管理 及投資諮詢	100 %	100 %	100 %	
頂好開曼公司	上海僑興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僑興公司)	食品油脂及食品 批發及進出口貿 易	100 %	100 %	100 %	
頂好開曼公司	上海南僑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南僑公司)	食品油脂、製品 、速凍食品及冷 凍食品之銷售 、開發、生產及 加工等業務	100 %	100 %	100 %	
天津南僑公司 、南僑國際公司	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天津吉好公司)	乳製品等之開發 製造銷售及相關 服務	100 %	100 %	100 %	註一
上海僑興公司	上海僑好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海僑好食品公司)	包裝食品、餐廳 設備銷售、貨物 及技術進出口業 務	100 %	- %	- %	註六

註一：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直接及間接持股天津吉好公司之比例均為100%。南僑國際公司因應集團組織架構調整，與天津南僑食品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為轉讓基準日，處分全部持有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50%股權。

註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其志公司之比例均為89.97%。

註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南僑維京公司及寶萊納之比例均為57.94%。

註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點水樓公司及南僑美食公司之比例均為99.65%。

註五：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頂好開曼公司之比例均為100%。南僑國際公司因應集團組織架構調整，與南新國際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合同，以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為轉讓基準日，處分全部持有頂好開曼控股公司32.43%股權。

註六：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上海僑好食品之比例均為100%。惟因應集團組織架構調整，上海僑好公司與上海僑興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一日為轉讓基準日，處分全部持有上海僑好食品公司100%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七日變更登記完成。

(三)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所作重大判斷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其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9.30	104.12.31	104.9.30
週轉金	\$ 7,875	6,938	7,797
活期及支票存款	1,636,241	2,431,750	1,799,817
定期存款	1,910,174	2,892,250	3,725,245
合計	<u>\$ 3,554,290</u>	<u>5,330,938</u>	<u>5,532,859</u>

(二)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9.30	104.12.31	104.9.30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1,156</u>	<u>13,549</u>	<u>12,277</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五)。

2.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為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而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交易。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資產(負債) 帳面價值	合約名目本金 (千元)
104年9月30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947)	USD 3,552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上述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衍生金融資產之合約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匯率及利率暴險。

(三)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

	105.9.30	104.12.31	104.9.30
理財型商品	\$ -	249,750	-

合併公司向銀行承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理財型商品，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四日開始承作，可隨時贖回，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期收益率分別為3.20%~3.4%及3.4%。

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9.30	104.12.31	104.9.30
應收票據	\$ 191,001	215,745	238,402
應收帳款	1,563,785	1,538,286	1,849,547
其他應收款	82,368	143,597	103,476
減：備抵呆帳	27,029	35,629	32,096
	<u>\$ 1,810,125</u>	<u>1,861,999</u>	<u>2,159,329</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9.30	104.12.31	104.9.30
逾期0~60天	\$ 213,668	129,191	228,029
逾期61~365天	22,718	4,853	28,982
逾期超過一年	2,726	1,132	1,883
	<u>\$ 239,112</u>	<u>135,176</u>	<u>258,894</u>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35,629	-	35,62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635)	-	(3,635)
減損損失迴轉	(3,784)	-	(3,7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181)	-	(1,181)
105年9月30日餘額	<u>\$ 27,029</u>	<u>-</u>	<u>27,029</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5,065	-	35,06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17)	-	(317)
減損損失迴轉	(2,893)	-	(2,8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1	-	241
104年9月30日餘額	<u>\$ 32,096</u>	<u>-</u>	<u>32,096</u>

(五)存 貨

合併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05.9.30	104.12.31	104.9.30
商 品	\$ 185,402	69,514	63,783
製 成 品	534,089	502,741	484,179
在 製 品	103,469	85,322	95,023
原 料	580,484	573,668	657,198
物 料	164,484	161,570	174,914
在途存貨	<u>137,982</u>	<u>210,253</u>	<u>161,197</u>
合 計	<u>\$ 1,705,910</u>	<u>1,603,068</u>	<u>1,636,294</u>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存貨跌價損失(市價回升利益)	\$ 1,156	(1,036)	2,559	7,495
存貨盤(盈)虧淨額	11	(708)	36	(677)
存貨報廢損失	744	2,705	2,240	8,276
出售下腳料收入	<u>(5,587)</u>	<u>(4,565)</u>	<u>(14,170)</u>	<u>(14,595)</u>
合 計	<u>\$ (3,676)</u>	<u>(3,604)</u>	<u>(9,335)</u>	<u>499</u>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9.30	104.12.31	104.9.30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7,166</u>	<u>27,166</u>	<u>27,166</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729,884	2,523,451	5,354,290	2,866,356	928,043	14,402,024
增 添	149,487	183,835	106,081	239,894	1,280,649	1,959,946
處 分	-	(9,456)	(47,707)	(72,147)	-	(129,310)
重 分 類	-	221,590	36,157	24,196	(512,549)	(230,6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89,913	(97,666)	(172,911)	(82,050)	(76,578)	(339,292)
民國105年9月30日餘額	\$ 2,969,284	2,821,754	5,275,910	2,976,249	1,619,565	15,662,762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699,639	2,530,308	5,271,109	2,635,244	437,777	13,574,077
增 添	3,222	43,924	86,349	215,740	383,515	732,750
處 分	-	-	(27,447)	(42,022)	(918)	(70,387)
重 分 類	-	(19,291)	89,641	15,354	(191,342)	(105,63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660	4,741	(31,748)	10,969	12,088	11,710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 2,718,521	2,559,682	5,387,904	2,835,285	641,120	14,142,512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1,953	1,084,687	3,329,505	1,803,439	-	6,249,584
折 舊	-	67,762	204,449	222,385	-	494,596
處 分	-	(7,760)	(47,107)	(63,008)	-	(117,875)
重 分 類	-	(484)	3,209	(10,648)	-	(7,9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6,035)	(103,222)	(50,808)	-	(190,065)
民國105年9月30日餘額	\$ 31,953	1,108,170	3,386,834	1,901,360	-	6,428,317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1,953	1,023,375	3,186,199	1,558,290	-	5,799,817
折 舊	-	68,800	205,313	195,041	-	469,154
處 分	-	-	(23,697)	(33,816)	-	(57,513)
重 分 類	-	(14,940)	(15,279)	32,614	-	2,3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85	(22,358)	6,261	-	(13,112)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 31,953	1,080,220	3,330,178	1,758,390	-	6,200,741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月1日	\$ 2,697,931	1,438,764	2,024,785	1,062,917	928,043	8,152,440
民國105年9月30日	\$ 2,937,331	1,713,584	1,889,076	1,074,889	1,619,565	9,234,445
民國104年1月1日	\$ 2,667,686	1,506,933	2,084,910	1,076,954	437,777	7,774,260
民國104年9月30日	\$ 2,686,568	1,479,462	2,057,726	1,076,895	641,120	7,941,771

1.減損損失及續後迴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2.擔 保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已作為短、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性不動產

	房屋及建築
成 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82,608
增 添	-
匯率變動之影響	(4,995)
民國105年9月30日餘額	<u>\$ 77,613</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增 添	-
重 分 類	84,2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89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u>85,601</u>
折 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8,587
折 舊	2,7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47)
民國105年9月30日餘額	<u>\$ 20,08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折 舊	2,801
重 分 類	14,9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589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u>18,297</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u>\$ 64,021</u>
民國105年9月30日	<u>\$ 57,531</u>
民國104年1月1日	-
民國104年9月30日	<u>67,304</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月1日	<u>\$ 75,615</u>
民國105年9月30日	<u>\$ 72,196</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u>
民國104年9月30日	<u>\$ 76,969</u>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五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出租不動產預期收取之估計現金流量彙總數，並採用反映該淨現金流量固有特定風險之收益率予以折現，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所採用之收益率區間如下：

地 區	105.9.30	104.9.30
上海市徐匯區	4.17%	4.87%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未提供投資性不動產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

(九)商 譽

合併公司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721,574
減：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u>571,794</u>
	<u>\$ 149,780</u>

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金額變動如下：

	105.9.30	104.12.31	104.9.30
原始成本	\$ 149,780	149,780	149,780
減：累計攤銷	<u>44,363</u>	<u>44,363</u>	<u>44,363</u>
帳面價值	<u>\$ 105,417</u>	<u>105,417</u>	<u>105,417</u>

合併子公司南新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五日投資取得南僑國際有限公司50%。南新公司因前項交易認列商譽9,687千元。

合併子公司南僑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轉投資頂好開曼公司，取得股權比例19.35%。南僑國際有限公司因前項交易認列商譽140,093千元，依五年分年攤銷。其未攤銷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起不再攤銷。

(十)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短期借款

		105.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借款	THB 6.50~7.38	105	\$ 354	
無擔保借款	EUR 0.75~1.13	105	771,867	
無擔保借款	USD 1.36	106	479,597	
無擔保借款	NTD 1.00~1.17	105	513,000	
無擔保借款	JPY 1.11	106	<u>62,180</u>	
合 計			<u>\$ 1,826,998</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借款	THB	6.50~7.38	105	\$ 1,383
無擔保借款	EUR	1.45~1.55	105	1,388,430
無擔保借款	USD	1.05~2.17	105	1,609,786
無擔保借款	NTD	1.00~1.19	105	610,000
無擔保借款	JPY	1.68	105	3,065
合 計				<u>\$ 3,612,664</u>

104.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借款	THB	6.50~7.34	104	\$ 440
無擔保借款	EUR	1.50~1.66	104~105	885,302
無擔保借款	USD	0.98~1.90	104~105	2,475,752
無擔保借款	NTD	1.06~1.35	104~105	735,000
無擔保借款	JPY	1.68~1.70	104	5,887
合 計				<u>\$ 4,102,381</u>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9,200,830千元、8,072,542千元及7,377,941千元。

2.應付短期票券

105.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NTD	0.50~1.10	105	\$ 355,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82)
合 計				<u>\$ 354,818</u>

104.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NTD	0.61~1.18	105	\$ 15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33)
合 計				<u>\$ 149,967</u>

104.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NTD	0.61~1.19	104	\$ 115,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12)
合 計				<u>\$ 114,988</u>

合併公司未提供資產作為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應付短期票券額度分別為115,000千元、240,000千元及365,000千元。

3.長期借款

105.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5	105~116	\$ 403,488
擔保銀行借款	JPY	1.50~1.90	107~108	573,713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00~1.66	105~108	4,288,9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86	105~109	721,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60	109	152,603
無擔保銀行借款	JPY	0.86~0.89	109	104,323
無擔保銀行借款	RMB	4.28	106~109	211,948
合 計				<u>\$ 6,456,086</u>
流 動				\$ 483,495
非 流 動				<u>5,972,591</u>
合 計				<u>\$ 6,456,086</u>

104.12.31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9~1.87	105~116	\$ 2,254,600
擔保銀行借款	JPY	2.00	106	403,596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2~1.85	105~108	1,374,875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7~1.78	105~109	921,773
無擔保銀行借款	JPY	0.98	109	8,880
無擔保銀行借款	EUR	0.83	109	53,467
合 計				<u>\$ 5,017,191</u>
流 動				\$ 529,086
非 流 動				<u>4,488,105</u>
合 計				<u>\$ 5,017,191</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9.30				
	幣 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NTD	1.79~1.80	104~116	\$ 2,265,950
擔保銀行借款	JPY	2.00	106	405,372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54~1.91	104~108	1,378,533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1.00~1.75	104~109	984,169
合 計				<u>\$ 5,034,024</u>
流 動				\$ 506,357
非 流 動				4,527,667
合 計				<u>\$ 5,034,024</u>

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之長期借款額度分別為711,607千元、0千元及0千元。

有關合併公司之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質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借款合約之承諾事項

合併公司與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九家授信銀行於民國一〇三年十月二十四日簽訂之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案聯合授信合約，其借款額度為1,800,000千元，主要授信用途為償還舊聯貸案合約之長期借款未清償借款餘額，並調高負債比率之限制，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1)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或解除保證責任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每年由銀行查核乙次：

- A.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250%。
- B.本金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2.5倍。
- C.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參拾億元。

前項各項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均係根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2)債務人承諾未經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之書面同意前，不得有下列任一行為：

- A.公司合併、公司分割、出售或股份轉換。
- B.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之事項。

若有違反，授信銀行團經多數決議，得停止動用全部或一部之額度，並得宣告該授信案全部喪失期限利益提前到期。

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六日取得各聯合授信銀行之同意簽訂聯合授信案第一次增補合約，並調整財務比率之限制如下：

- (1)負債比率：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應不高於295%，於民國一〇六年度，應不高於285%，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應不高於250%。
- (2)本金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00%。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肆拾億元。

合併公司與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及臺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月及十一月重新簽訂之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案授信合約，其借款額度分別為200,000千元、300,000千元及200,000千元，主要授信用途為償還舊貸款案合約之長、短期借款未清償借款餘額，並調高負債比率之限制，經核算皆符合貸款合約之財務承諾約定，主要承諾事項為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或解除保證責任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分別每年與每半年及每年由銀行查核乙次：

(1)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250%。

(2)本金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2.5倍。

(3)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貳拾貳億元。

另，合併公司與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簽訂借款額度200,000千元之增補合約，調整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如下：

(1)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295%。

(2)本金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3倍。

(3)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肆拾億元。

合併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二十五日重新簽訂之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案授信合約，其借款額度為200,000千元，主要授信用途為償還舊貸款案合約之長期借款未清償借款餘額，主要承諾事項為債務人承諾於本授信案存續期間未全數清償或解除保證責任前應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並分別每半年及每年查核受檢乙次：

(1)負債比率應不得高於250%。

(2)本金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2.5倍。

(3)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貳拾貳億元。

前項各項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係分別根據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

(十一)負債準備

	105.9.30	104.12.31	104.9.30
廠址復原	\$ <u>9,675</u>	<u>8,585</u>	<u>8,58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十二)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無重大新增之營業租賃合約，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除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第二項規定，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提撥282,249千元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1,651	1,839	5,036	5,475
營業費用	5,265	2,186	11,002	8,460
合 計	<u>\$ 6,916</u>	<u>4,025</u>	<u>16,038</u>	<u>13,935</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13,769	14,692	42,399	41,228
營業費用	17,572	21,872	53,088	58,941
合 計	<u>\$ 31,341</u>	<u>36,564</u>	<u>95,487</u>	<u>100,169</u>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2.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84,498	137,990	527,180	445,27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33	10,209	(7,007)	(52,20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84,631</u>	<u>148,199</u>	<u>520,173</u>	<u>393,071</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孫公司廣州南僑公司申請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日接獲通知業經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辦公室及廣東省高新技術企業辦公室審核通過。依大陸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廣州南僑公司得自申請年度民國一〇三年度起至一〇五年度為期三年適用優惠稅率15%，廣州南僑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所得稅費用因上述稅率變更已納入民國一〇四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估計認列當期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9.30	104.12.31	104.9.30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1,746,533	1,686,942	1,422,660
	<u>\$ 1,746,533</u>	<u>1,686,942</u>	<u>1,422,660</u>
	105.9.30	104.12.31	104.9.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6,433</u>	<u>73,577</u>	<u>50,827</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4年度(實際) 5.72 %</u>	<u>103年度(實際) 7.65 %</u>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外因股東所獲配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可扣抵稅額中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亦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扣繳之稅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3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及一〇四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配股率 (元)	金額	配股率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60	<u>764,746</u>	2.10	<u>617,680</u>

2.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皆未購入本公司股票，其持有原因為以前年度子公司為長期持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105.9.30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千股)	市價(元)	轉列成本 (元)	總市價 金額	庫藏股 金額
皇家可口公司	46,041	69.50	11.51	\$ <u>3,199,868</u>	<u>530,114</u>
104.12.31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千股)	市價(元)	轉列成本 (元)	總市價 金額	庫藏股 金額
皇家可口公司	46,041	67.90	11.51	\$ <u>3,126,201</u>	<u>530,114</u>
104.9.30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千股)	市價(元)	轉列成本 (元)	總市價 金額	庫藏股 金額
皇家可口公司	46,041	70.50	11.51	\$ <u>3,245,909</u>	<u>530,114</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 售投資	非控制 權益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66,204	(6,423)	370	60,1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24,849	-	(8,968)	15,88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352,064)	-	-	(352,0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1,938)	-	(1,93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之份額	-	(452)	-	(452)
民國105年9月30日餘額	<u>\$ (261,011)</u>	<u>(8,813)</u>	<u>(8,598)</u>	<u>(278,422)</u>
民國104年1月1日	\$ 210,304	(5,685)	5,056	209,67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62,508)	-	131	(62,377)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 差額之份額	89,929	-	-	89,9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益	-	(1,628)	-	(1,62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之份額	-	(380)	-	(380)
民國104年9月30日餘額	<u>\$ 237,725</u>	<u>(7,693)</u>	<u>5,187</u>	<u>235,219</u>

(十六)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 有人淨利	<u>\$ 303,826</u>	<u>224,837</u>	<u>935,622</u>	<u>820,8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	<u>248,092</u>	<u>248,092</u>	<u>248,092</u>	<u>248,09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22</u>	<u>0.91</u>	<u>3.77</u>	<u>3.31</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u>303,826</u>	<u>224,837</u>	<u>935,622</u>	<u>820,86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48,092	248,092	248,092	248,09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紅利)之影響	<u>52</u>	<u>29</u>	<u>224</u>	<u>18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48,144</u>	<u>248,121</u>	<u>248,316</u>	<u>248,272</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22</u>	<u>0.91</u>	<u>3.77</u>	<u>3.31</u>

(十七) 收入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商品銷售	\$ 4,136,888	4,083,631	11,976,894	11,448,545
勞務提供	9,794	7,672	30,838	23,916
加工收入	<u>333</u>	<u>414</u>	<u>1,338</u>	<u>1,040</u>
	<u>\$ 4,147,015</u>	<u>4,091,717</u>	<u>12,009,070</u>	<u>11,473,501</u>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上海僑興公司依顧客忠誠計畫，藉以刺激油脂與洗劑類產品銷售。當顧客購買產品，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會給與點數或是商品搭贈，點數部份可用以兌換折扣後之油脂產品。遞延收入金額為油脂及洗劑類產品原始銷售所取或可收取對價中，歸屬於已給與但未兌換點數或商品搭贈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遞延收入明細如下：

	105.9.30	104.12.31	104.9.30
本公司	\$ 96,036	92,977	88,698
上海僑興公司	<u>248,829</u>	<u>256,433</u>	<u>232,908</u>
合計	<u>\$ 344,865</u>	<u>349,410</u>	<u>321,606</u>

(十八)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643千元、2,022千元、11,189千元及7,38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569千元、8,087千元、44,754千元及29,54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029千元及56,116千元，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股東會決議之章程修正條文與董事會通過者不同致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12,767	19,936	60,526	65,481
政府補助收入	15,962	16,638	24,466	33,985
租金收入	1,767	4,081	6,604	6,100
其 他	5,978	10,815	34,962	26,420
	<u>\$ 36,474</u>	<u>51,470</u>	<u>126,558</u>	<u>131,98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24,658)	(173,580)	(123,645)	(173,8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淨額	(1,784)	(282)	(2,566)	(2,8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	607	144	2,248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882)	(938)	(2,742)	(2,801)
其他利益(損失)	(9,211)	(7,286)	(19,684)	(24,138)
	<u>\$ (36,535)</u>	<u>(181,479)</u>	<u>(148,493)</u>	<u>(201,313)</u>

3.財務成本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u>\$ 21,892</u>	<u>35,108</u>	<u>77,368</u>	<u>111,335</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六(二十)。

1.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5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977,201	1,037,746	83,624	637,724	151,896	164,502
應付短期票券	354,818	354,818	354,818	-	-	-
應付票據	36	36	36	-	-	-
應付帳款	969,506	969,506	969,506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7,305,883	7,478,771	2,435,424	4,392,627	650,720	-
其他應付款	979,411	979,411	979,411	-	-	-
	<u>\$10,586,855</u>	<u>10,820,288</u>	<u>4,822,819</u>	<u>5,030,351</u>	<u>802,616</u>	<u>164,502</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658,196	2,802,668	83,945	496,940	2,052,142	169,641
應付短期票券	149,967	150,000	150,000	-	-	-
應付票據	157	157	157	-	-	-
應付帳款	721,917	721,917	721,917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5,971,659	6,044,586	4,115,619	1,475,238	453,729	-
其他應付款	873,222	873,222	873,222	-	-	-
	<u>\$10,375,118</u>	<u>10,592,550</u>	<u>5,944,860</u>	<u>1,972,178</u>	<u>2,505,871</u>	<u>169,641</u>
104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671,322	2,809,853	70,429	708,214	1,855,139	176,071
應付短期票券	114,988	114,988	114,988	-	-	-
應付票據	579	579	579	-	-	-
應付帳款	725,062	725,062	725,062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465,083	6,477,261	4,316,661	1,527,173	633,427	-
其他應付款	934,010	934,010	934,010	-	-	-
	<u>\$10,911,044</u>	<u>11,061,753</u>	<u>6,161,729</u>	<u>2,235,387</u>	<u>2,488,566</u>	<u>176,07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市場風險－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5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790	31.36	150,20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8,935	31.36	1,221,008
日 幣	\$	336,750	0.31	104,696
歐 元	\$	26,445	35.08	927,691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560	32.85	118,1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79,968	32.85	2,624,965
歐 元	\$	40,685	35.88	1,459,778
104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21	32.87	49,9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3,049	32.87	3,387,227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幣及歐元升值或貶值1元，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60,496千元及65,40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3,645千元及173,818千元。

3.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分別將減少或增加56,630千元及59,597千元。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金額	105.9.30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1,156	11,156	-	-	11,15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66	-	-	-	-
小計	<u>38,322</u>	<u>11,156</u>	<u>-</u>	<u>-</u>	<u>11,156</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54,29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810,125	-	-	-	-
小計	<u>5,364,415</u>	<u>-</u>	<u>-</u>	<u>-</u>	<u>-</u>
合計	<u>\$ 5,402,737</u>	<u>11,156</u>	<u>-</u>	<u>-</u>	<u>11,15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26,99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54,818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969,542	-	-	-	-
其他應付款	979,411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份)	6,456,086	-	-	-	-
合計	<u>\$ 10,586,855</u>	<u>-</u>	<u>-</u>	<u>-</u>	<u>-</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3,549	13,549	-	-	13,54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66	-	-	-	-
小 計	40,715	13,549	-	-	13,54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30,938	-	-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49,750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861,999	-	-	-	-
小 計	7,442,687	-	-	-	-
合 計	\$ 7,483,402	13,549	-	-	13,5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12,664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49,967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22,074	-	-	-	-
其他應付款	873,22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份)	5,017,191	-	-	-	-
小 計	\$ 10,375,118	-	-	-	-
104.9.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 12,277	12,277	-	-	12,27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66	-	-	-	-
小 計	39,443	12,277	-	-	12,27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32,859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159,329	-	-	-	-
小 計	7,692,188	-	-	-	-
合 計	\$ 7,731,631	12,277	-	-	12,277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947	-	947	-	9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4,102,381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14,988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25,641	-	-	-	-
其他應付款	934,01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部份)	5,034,024	-	-	-	-
小計	10,911,044	-	-	-	-
合計	\$ 10,911,991	-	947	-	947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金融機構提供之遠期匯率評價。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廿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租賃

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資產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類別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支出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主要管理階層	懷寧街房屋	104.1.1~ 105.12.31 104.1.1~ 105.12.31	\$ <u>2,042</u>	<u>2,042</u>

關係人類別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支出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主要管理階層	懷寧街房屋	104.1.1~ 105.12.31 104.1.1~ 105.12.31	\$ <u>6,126</u>	<u>6,126</u>

上述租金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皆已付訖。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 7月至9月	104年 7月至9月	105年 1月至9月	104年 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31,075	24,832	161,481	150,198
退職後福利	659	650	1,981	1,979
	<u>\$ 31,734</u>	<u>25,482</u>	<u>163,462</u>	<u>152,177</u>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5.9.30	104.12.31	104.9.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營業租賃之押金	\$ 408	408	4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長短期借款	2,513,850	2,477,812	2,475,560
房屋及建築	長短期借款	258,528	282,539	285,662
機器及其他設備	長短期借款	97	97	105,932
		<u>\$ 2,772,883</u>	<u>2,760,856</u>	<u>2,867,56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工程合約承諾如下：

	105.9.30	104.12.31	104.9.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949,284</u>	<u>1,287,873</u>	<u>1,457,831</u>

2.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05.9.30	104.12.31	104.9.30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u>\$ 275,998</u>	<u>61,875</u>	<u>4,526</u>

3.合併公司向銀行申請遠期信用狀而開立之額度保證票據：

	105.9.30	104.12.31	104.9.30
遠期信用狀保證票據	<u>\$ 392,000</u>	<u>392,000</u>	<u>396,289</u>

(二)合併公司中之點水樓訂若干租賃合約承租營業場所，約定以總營業額百分之五至十二抽成，租約到期日為民國一〇五年二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八日。

(三)合併公司中之南僑(BVI)公司與德國PAULANER BRAUHAUS CONSULT GMBH訂定商標及釀酒技術使用契約，由該公司提供商標使用權，協助規劃設立餐廳、提供諮詢服務及釀酒技術。合約相關內容說明如下：

- 商標使用權合約：合約期間自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五日至民國九十六年二月十五日共十年；合約到期後自動延長五年，延長次數以二次為限，目前尚在洽談中。依商標權使用合約規定，按餐廳扣除啤酒銷售收入後之每月淨營業額3%，並依約定之匯率換算成歐元支付權利金，另該合約約定自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一日起，不再支付商標權利金。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釀酒技術使用合約：合約期間自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一日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一日共十年；合約到期後自動延長五年，延長次數以二次為限，目前尚在洽談中。依釀酒技術使用合約規定，自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所釀成之啤酒，1,200公升以內(含)，應按每百公升釀成之啤酒支付170歐元之技術權利金；1,201公升至2,400公升以內，應按每百公升釀成之啤酒支付130歐元之技術權利金；2,401公升至6,000公升以內，應按每百公升釀成之啤酒支付110歐元之技術權利金；超過6,000公升，其應付技術權利金則減少為每百公升90歐元。

南僑(BVI)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上述合約產生之啤酒製造技術權利金支出分別為1,037千元、8,286千元、7,531千元及20,205千元，帳入銷貨成本。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付技術權利金分別為7,672千元、2,422千元及6,904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下。

(四)合併子公司之皇家可口公司由德國PAULANER BRAUHAUS CONSULT GMBH提供諮詢及釀酒技術服務。皇家可口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一日起，就所釀成之啤酒，250公升以內(含)，應按每百公升釀成之啤酒支付170歐元之技術權利金；251公升至2,500公升以內，應按每百公升釀成之啤酒支付130歐元之技術權利金；超過2,501公升，應按每百公升釀成之啤酒支付110歐元之技術權利金。

皇家可口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啤酒製造技術權利金支出分別為329千元、505千元、1,244千元及1,342千元，帳入銷貨成本。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應付技術權利金分別為331千元、617千元及448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7月至9月			104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33,781	310,230	544,011	239,307	275,158	514,465
勞健保費用	75,168	25,931	101,099	61,551	21,469	83,020
退休金費用	15,420	22,837	38,257	16,531	24,058	40,58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566	12,867	28,433	17,602	8,523	26,125
折舊費用(註一)	116,929	45,063	161,992	98,120	44,903	143,023
攤銷費用	-	-	-	-	-	-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1月至9月			104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66,649	927,096	1,593,745	648,905	806,797	1,455,702
勞健保費用	207,694	81,482	289,176	181,347	66,750	248,097
退休金費用	47,435	64,090	111,525	46,703	67,401	114,10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3,673	42,801	86,474	44,509	38,836	83,345
折舊費用(註一)	358,176	136,420	494,596	344,328	124,826	469,154
攤銷費用	-	-	-	-	-	-

註一：不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之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為882千元、938千元、2,742千元及2,801千元。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冰品部門之經營受天氣條件影響而有季節性波動。其中冰淇淋所在主要地區相關銷售最易因每年十一月至二月冬天天氣狀況而有不利影響。合併公司試圖藉由存貨管理滿足此期間之供貨需求，以降低該季節性影響。然而，一般來說，此部門第一季之收入及營業淨利較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二)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1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南僑公司	長期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0,000	750,000	750,000	4	2	-	營運資金需求	-	-	2,697,844 (註一)	2,697,844 (註一)

註一：依廣州南僑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中規定廣州南僑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融通以不超過廣州南僑公司股權淨值之100%為限。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南新公司	2	5,460,379	310,300	174,000	-	-	3.19 %	5,460,379	Y		
0	本公司	頂好開豐公司	3	5,460,379	493,000	493,000	493,000	-	9.03 %	5,460,379	Y		
0	本公司	南僑日本公司	2	5,460,379	1,098,037	1,098,037	600,918	-	20.11 %	5,460,379	Y		
1	皇家可口公司	點水樓公司	2	3,983,946	53,000	53,000	9,207	-	1.33 %	3,983,946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二：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三：依皇家可口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中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皇家可口公司當期淨值100%為限。

註四：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 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公允價值 (註一)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本公司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04	27,166	0.87 %	27,166	
本公司	股票： 群益證券(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8	9,040	0.05 %	9,040	
皇家可口公司	股票：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041	3,199,868	15.65 %	3,199,868	註二
皇家可口公司	股票： 群益證券(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	2,116	0.01 %	2,116	

註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或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註二：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份。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皇家可口公司	本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進貨	197,993	41 %	註	-		(55,464)	(37) %	合併沖銷
本公司	皇家可口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銷貨)	(197,993)	(10) %	註	-		55,464	11 %	合併沖銷
上海僑興公司	天津南僑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進貨	1,762,938	35 %	註	-		(375,540)	(42) %	合併沖銷
天津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銷貨)	(1,762,938)	(84) %	註	-		375,540	74 %	合併沖銷
天津吉好公司	天津南僑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進貨	186,055	46 %	註	-		(28,267)	(36) %	合併沖銷
天津南僑公司	天津吉好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銷貨)	(186,055)	(9) %	註	-		28,267	6 %	合併沖銷
上海僑興公司	廣州南僑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進貨	2,298,510	45 %	註	-		(516,760)	(58) %	合併沖銷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銷貨)	(2,298,510)	(99) %	註	-		516,760	99 %	合併沖銷
上海僑興公司	天津吉好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進貨	595,751	12 %	註	-		-	- %	合併沖銷
天津吉好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銷貨)	(595,751)	(99) %	註	-		-	- %	合併沖銷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上海僑興公司	上海僑好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進貨	436,161	8 %	註	-		-	-	%合併沖銷
上海僑好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銷貨)	(436,161)	(99) %	註	-		-	-	%合併沖銷

註：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516,760	- %	-		335,550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止)	-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南僑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709,191	- %	-		-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止)	-
天津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375,540	- %	-		140,790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止)	-
南僑國際公司	南新國際公司	同一集團子公司	1,631,686	- %	-		-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止)	-

註：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2.說明。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皇家可口公司	1	銷貨收入	197,993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65 %
0	本公司	皇家可口公司	1	應收帳款	55,464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30 %
1	天津南僑公司	天津吉好公司	1	銷貨收入	186,055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55 %
1	天津南僑公司	天津吉好公司	1	應收帳款	28,267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0.15 %
1	天津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銷貨收入	1,762,938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4.68 %
1	天津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應收帳款	375,540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2.05 %
2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南僑公司	3	長期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09,191	依雙方約定利率計收利息	3.87 %
2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銷貨收入	2,298,510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19.14 %
2	廣州南僑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應收帳款	516,760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2.82 %
3	天津吉好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銷貨收入	595,751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4.96 %
3	天津吉好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預收帳款	55,464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0.30 %
4	泰永聚公司	泰南僑公司	3	銷貨收入	80,445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67 %
5	上海僑好公司	上海僑興公司	3	銷貨收入	436,161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3.63 %
6	南僑國際公司	南新國際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31,686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8.90 %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泰南僑公司	Bangkok, Thailand	速食麵、米果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27,405	1,027,405	9,245	100 %	1,347,199	227,144	227,144	合併沖銷
本公司	泰永聚公司	Bangkok, Thailand	食品等之買賣業務	10,201	10,201	100	100 %	21,282	3,681	3,681	合併沖銷
本公司	南新公司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業務	343,443	343,443	1	100 %	5,627,672	917,084	917,084	合併沖銷
本公司	僑和公司	台北, 台灣	餐館業、食品、飲料零售、冷凍食品批發	25,000	80,000	2,500	100 %	19,516	(3,255)	(3,255)	合併沖銷
本公司	皇家可口公司	台北, 台灣	食品飲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	938,438	938,438	95,338	99 %	739,832	17,770	17,708	合併沖銷
本公司	其志公司	台北, 台灣	書籍雜誌之出版、發行及買賣	763	763	80	80 %	109	11	9	合併沖銷
本公司	南僑日本公司	東京, 日本	餐館業、餐飲業及飲酒業之業務經營	308,530	308,530	-	100 %	286,269	(10,859)	(10,859)	合併沖銷
本公司	南僑顧問公司	台北, 台灣	餐館、食品及其他顧問業	5,000	5,000	500	100 %	4,916	(24)	(24)	合併沖銷
皇家可口公司	南僑維京公司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控股業務	69,133	69,133	3,000	58 %	196,292	25,365	14,747	合併沖銷 (註一)
皇家可口公司	點水樓公司	台北, 台灣	菸酒批發業、菸酒零售業及餐飲業	104,000	104,000	10,400	100 %	134,702	9,518	9,518	合併沖銷 (註一)
皇家可口公司	南僑美食公司	台北, 台灣	餐館及食品顧問業	5,000	5,000	500	100 %	557	(954)	(954)	合併沖銷 (註一)
皇家可口公司	其志公司	台北, 台灣	書籍雜誌之出版、發行及買賣	100	100	10	10 %	100	11	-	合併沖銷
南新公司	頂好開曼公司	G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轉投資控股業務	2,010,124	2,010,124	18,500	100 %	5,580,289	918,208	918,208	合併沖銷
南新公司	南僑國際公司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轉投資控股業務	476,680	476,680	12,770	100 %	1,647,834	(2,050)	(2,050)	合併沖銷

註一：母公司之損益已包含子公司損益。

註二：本公司期末持有南僑日本公司共計3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及三)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天津南僑公司	家庭用油、人造奶油及油炸油之產銷	756,875	(三)	372,813	-	-	372,813	305,227	100.00 %	305,227 (二)2.	2,030,246	30,245
上海僑好公司	進出口貿易	6,055	(三)	-	-	-	-	12,363	100.00 %	11,390 (二)2.	30,871	-
上海僑好企管公司	商務、企業管理及投資諮詢	961	(三)	-	-	-	-	-	100.00 %	- (二)2.	939	-
上海僑好食品公司	包裝食品、餐廳設備銷售、貨物及技術進出口業務	195,847	(三)	-	-	-	-	(5,120)	100.00 %	(5,120) (二)2.	187,522	-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及三)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天津吉好公司	乳製品等開發製造 銷售及相關服務	121,100	(三)	-	-	-	101,879	100.00 %	101,879 (二)2.	391,285	-
寶萊納公司	中西餐飲自製啤酒 音樂餐廳	112,018	(三)	79,468	-	79,468	48,348	57.94 %	28,013 (二)1.	186,578	35,967
廣州南僑公司	食用油脂之製造銷 售	544,950	(三)	-	-	-	485,996	100.00 %	485,996 (二)2.	2,697,844	90,736
上海其志公司	商務、企業管理及 投資諮詢	4,541	(三)	-	-	-	-	100.00 %	- (二)2.	4,854	-
上海僑興公司	食用油脂及食品的 批發及進出口貿易	60,550	(三)	-	-	-	222,512	100.00 %	226,544 (二)3.	918,069	60,491
上海南僑公司	食用油脂製品、速 凍食品及冷凍食品 之銷售、開發、生 產及加工等業務	676,597	(三)	-	-	-	-	100.00 %	- (一)	673,711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摘中：

- (一)經若屬等備中，目前尚無投資損益者。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依據被投資公司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採權益法計列。
 - 2.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季報告，採權益法計列。
 - 3.其他：經當地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由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覆核當地會計師核閱工作底稿，採權益法計列。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372,813	2,387,466	3,276,227
皇家可口公司	79,468	96,722	2,390,368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有六個應報導部門：油脂部門、洗劑部門、冰品部門、食品部門、餐飲部門、管理諮詢及租賃收入部門，油脂部門係從事各類食用油脂之製造及銷售；洗劑部門係從事各類洗劑用品之製造及銷售；冰品部門係從事各類冰品之製造及銷售；食品部門係從事各類食品之製造及銷售；餐飲部門係從事各類酒批發業、菸酒零售、中西餐廳、自製啤酒音樂餐廳及餐飲業務；管理諮詢及租賃收入部門係從事食品顧問業、企業管理及投資及租賃業務。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7月至9月	油	脂	洗	劑	冰	品	食	品	餐	飲	管理諮詢 及租賃收入	整 調 及 銷 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30,400	143,592	-	8	741,519	390,108	1,347	-	4,147,015				
部門間收入	5,868	-	-	8	76,603	2,235	28,804	(113,518)	-				
收入總計	\$ 2,436,268	143,592	-	8	818,122	392,343	30,151	(113,518)	4,147,01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70,507	(45,614)	-	72,665	107,590	8,362	2,574	3,499	519,583				
其他收入									36,474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535)				
財務成本									(21,892)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									\$ 497,630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年7月至9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收入總計

應報導部門損益

其他收入

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

油	脂	洗	劑	冰	品	食	品	餐	飲	管理諮詢 及租賃收入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	2,339,130	153,635	583,811	576,446	436,553	2,142	-	4,091,717				
	2,329	(267)	6,152	64,845	1,146	25,384	(99,589)	-				
\$	2,341,459	153,368	589,963	641,291	437,699	27,526	(99,589)	4,091,717				
\$	381,189	(11,670)	72,801	67,532	35,388	1,847	6,280	553,367				
								51,470				
								(181,479)				
								(35,108)				
								\$	388,250			

105年1月至9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收入總計

應報導部門損益

其他收入

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

油	脂	洗	劑	冰	品	食	品	餐	飲	管理諮詢 及租賃收入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	7,353,671	380,207	856,998	2,241,189	1,172,112	4,893	-	12,009,070				
	15,653	-	12	225,631	4,159	88,421	(333,876)	-				
\$	7,369,324	380,207	857,010	2,466,820	1,176,271	93,314	(333,876)	12,009,070				
\$	1,310,434	(62,090)	59,607	250,805	(7,346)	5,584	9,204	1,566,198				
								126,558				
								(148,493)				
								(77,368)				
								\$	1,466,895			

南僑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4年1月至9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部門間收入

收入總計

應報導部門損益

其他收入

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

繼續營業部門之稅前淨利

	油	脂	洗	劑	冰	品	食	品	餐	飲	管理諮詢 及租賃收入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	6,721,613	458,079	1,216,454	1,729,470	1,341,649	6,236	-	11,473,501				
		9,685	-	18,014	182,008	6,616	75,364	(291,687)	-				
	\$	6,731,298	458,079	1,234,468	1,911,478	1,348,265	81,600	(291,687)	11,473,501				
	\$	1,107,870	(6,703)	80,892	136,784	92,156	5,613	15,948	1,432,560				
									131,986				
									(201,313)				
									(111,335)				
									\$	1,251,898			

(一)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收入應消除來自部門間收入113,518千元、99,589千元、333,876千元及291,687千元。

(二)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應報導部門損益應銷除部門間損益3,499千元、6,280千元、9,204千元及15,948千元。

